

顺德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四十三次会议纪要

2025年9月28日下午，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刘铭恩主持召开了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现将有关事项纪要如下：

一、听取和审议区监察委员会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情况的报告，以及法工委的调研报告

会议听取了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察委员会主任何家骐代表区监察委员会所作的报告说明，以及法工委主任苏德荣所作的调研报告说明。会议指出，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立足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形势新任务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关系党的执政根基的大事。区人大常委会依法听取和审议区监察委员会专项工作报告，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深化监察体制改革、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重大决策部署的实际行动，对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重要意义。

会议认为，区监察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纵深推进集中整治工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区监察委员会始终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解决一批民生领域突出问题，让整治工作成效可感可及。

会议建议，为提升反腐败工作透明度，也为赢得公众信任、凝聚社会共识，区监察委员会可适度公开工作成效、政策解读

和反腐成果，向群众普及监督知识，引导群众积极举报腐败行为，宣传廉洁文化和先进典型，在全社会培育崇廉拒腐的风尚。

二、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报送顺德区本级 2025 年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区人民政府关于报送顺德区及大良等四个街道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财政决算报表的议案，以及预算工委的审查报告

会议听取了区财政局局长黎劲康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对两份议案的简要说明，以及预算工委副主任曾敏对两份审查报告的简要说明。会议认为，区人民政府及财政部门根据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的统一部署，“四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土地增值税）收入分成比例调整，提出的预算调整方案符合预算法应当进行预算调整的有关规定。另外，2024 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区人民政府及财政等部门积极应对严峻的财政收支形势，加强财政资金统筹，大力优化支出结构，较好完成了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预算以及区人大常委会会议通过的预算调整方案。

会议建议，下阶段区人民政府及各相关部门一是要深入研究全国、省、市相关政策措施，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积极向上级争取补助收入支持我区高质量发展；二是要高效促进土地供应，科学谋划推进土地出让节奏，尽早确保土地出让收入，为今年财政支出提供足够支持。

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批准顺德区本级 2025 年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以及《关于批准顺德区及大良等四个街道 2024 年财政决算的决议》。

三、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 2024 年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以及预算工委的审查报告

会议听取了区审计局局长吴维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报告说明，以及预算工委副主任曾敏所作的审查报告的简要说明。会议认为，2024 年，审计部门在区委审计委的指导下，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依法对财政管理、政府投资项目、民生资金项目和国有资产资源管理等方面开展审计，在严肃财经纪律、保障我区财政资金安全、推动落实区委工作部署上发挥了重要作用。

会议建议，区人民政府及审计部门下阶段要提高审计监督靶向性，增强审计监督穿透性，深化审计成果转化应用，发挥审计工作“治已病，防未病”的作用，压实审计整改各方责任。会议指出，当前是我区 2026 年预算编制的窗口期，各部门应根据审计发现的问题，更精准控制资金预算。

四、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我区实施点状供地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情况的报告，以及城建环资工委的调研报告

会议听取了市自然资源局顺德分局局长陈莉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报告说明，以及城建环资工委主任廖启忻对调研报告的简要说明。会议认为，区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实施点状供地助力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积极试点点状供地模式，实施土地集约高效利用，为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有力的空间保障。

会议建议，下阶段区人民政府及规划部门要密切政企沟通对接需求，完善部门协同机制强化统筹，加强政策支撑，多措

并举提振投资信心。一方面，应多争取上级支持，为我区取得更多的点状供地指标；另一方面，区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应研究将点状供地模式用于农业设施用地管理以及乡村基层治理管理上，例如解决鱼塘边农舍建设、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以此为契机探索推进我区乡村振兴发展的新路径。

会议强调，区人民政府还应把握好民营文旅项目和国有资源项目使用点状供地指标的平衡，以及把握好自资部门和其他部门统筹使用点状供地指标的平衡，以稳促进，激活我区乡村振兴新动能。

五、审议有关人事任免议案

(一) 会议根据区人民法院院长郭文东的提请，免去：

郭思彦、韩慧雪、李秀明、黄振江、龙耀光、吕杰文的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职务。

(二) 会议根据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皮文井的提请，任命：

沈晓凡、欧阳海明为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